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Dec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3年12月24日阿塞拜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信附上关于2013年10月阿塞拜疆共和国任主席期间安全理事会工作的报告(见附件)。本报告是在我的指导下与安全理事会其他成员磋商编写。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阿格申·梅赫迪耶夫(签名)



2013 年 12 月 24 日阿塞拜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阿塞拜疆任主席期间安全理事会工作评估

(2013 年 10 月)

一. 导言

1. 2013 年 10 月，安全理事会举行了 15 次公开会议、1 次非公开会议和 12 次闭门磋商。安理会通过了 4 项决议和 2 项主席声明，向新闻界发表了 6 次谈话。

二. 非洲

中非共和国

2. 10 月 10 日，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 [2121 \(2013\)](#) 号决议，表示密切关注中非共和国的法律秩序完全失控以及该国的不稳定给整个区域带来的后果，决定加强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中非建和办)在以下五个主要方面的任务：协助落实过渡进程；支持冲突预防工作和人道主义援助；协助实现安全局势的稳定；增进和保护人权；协调国际行为体。安理会要求迅速执行过渡安排，从而在在过渡期开始后的 18 个月内举行自由、公正和透明的总统和立法选举。安理会强调中非共和国当局负有保护居民和确保国家领土统一的首要责任。安理会再次谴责塞雷卡联盟于 3 月 24 日夺取政权以及相关的暴力和掠夺行为。安理会呼吁所有有关的国家以及次区域和区域组织通过非洲联盟区域工作队加强协调，以消除上帝抵抗军的威胁。

3. 安全理事会期待迅速设立由非洲人领导的中非共和国国际支助团，并鼓励：该区域各国和其他非洲国家参加设立中非国际支助团的工作；会员国及时为中非国际支助团提供有效支助；非洲联盟和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加快努力，以便切实从中非共和国巩固和平特派团(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过渡到中非国际支助团。安理会为此请秘书长和中非建和办同中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建立适当的合作机制，以协助这一进程，并表示打算考虑为中非国际支助团提供支助的方案，包括可能视实地适当条件把中非国际支助团转变成联合国维和行动的方案。

4. 中非共和国代表在第 [2121 \(2013\)](#) 号决议通过后发言，欢迎决议的通过，表示该决议是中非共和国人民的一个新开端，恢复了对未来的希望。

科特迪瓦

5. 10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举行闭门磋商，听取危地马拉常驻代表格特·罗森塔尔作为安全理事会关于科特迪瓦的第 [1572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就科

特迪瓦问题通报情况。他概述了专家组期中报告所载主要结论，并概述了委员会在 10 月 11 日的非正式磋商中就专家组的调查结果举行的讨论。他还告知安理会，委员会审议了期中报告所载各项建议，并商定就其采取行动。

6.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赞扬专家组及时提交全面和详细的期中报告。若干成员就科特迪瓦局势当中的一些进展情况发表了意见。还有成员对今后的挑战表示关注。

刚果民主共和国

7. 10 月 3 日至 9 日，安全理事会派团出访了非洲大湖区，其间访问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刚果(金))、卢旺达、乌干达和埃塞俄比亚。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访问是由摩洛哥和法国共同率领；美利坚合众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分别率领了对卢旺达和乌干达的访问；对埃塞俄比亚的访问是由阿塞拜疆和卢旺达共同率领。这次出访的总体目的是：表示安理会坚定支持改善该区域各国之间的关系，并鼓励这些国家继续加强所有领域的合作，尤其是在政治、经济和安全问题上的合作，以保障大湖区的长期稳定；重申安理会支持落实根据《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做出的各项承诺，并呼吁所有签署国迅速、充分和真诚地履行各自的承诺；重申所有方面均应为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的稳定做出贡献，鼓励该区域所有国家一道努力，并回顾指出为了稳定局势，必须充分执行包括第 [2098 \(2013\)](#) 号决议在内的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

8. 10 月 21 日，安全理事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关于安理会非洲访问团所取得成果的通报。摩洛哥、美国、联合王国和卢旺达的代表分别作为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乌干达和埃塞俄比亚所作访问的率领者或共同率领者，详细介绍了与受访国的高级官员、人道主义组织代表和民间社会代表举行的会议和讨论，并介绍了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与安全理事会成员之间于 2013 年 10 月 8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 7 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

9. 10 月 21 日，安全理事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了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团长马丁·科布勒和秘书长大湖区特使玛丽·鲁滨逊通报情况。他们分别介绍了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S/2013/581](#))和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落实情况的报告([S/2013/569](#))。

10. 科布勒特别代表当时正作为观察员，在坎帕拉参加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 3 月 23 日运动(3·23 运动)之间的会谈，从那里通过电视会议方式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介绍了会谈的现状以及当前为缔结一项全面协定来结束会谈所作努力，该协定是为了结束叛乱，解散 3·23 运动，并使其能够转变为符合刚果民主共和国宪法和法律的政治运动。他说，尽管所有的努力，会谈尚无任何进展。他指出，已经就在坎帕拉讨论的大多数段落达成了协议，并表示希望双方解决所有未决的

问题。他还提到以下情况：双方都在大规模扩充军力；3·23运动向没有武装的联合国直升机和维和人员开火；该运动加强在南戈马的态势。他强调指出，3·23运动并不是联刚稳定团关注的唯一团体。其他武装团体，包括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民主同盟军-解放乌干达民族军以及许多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为害民众的“玛伊-玛伊”团体，也对平民和国家权力构成很大威胁。他说，联刚稳定团正在演变，以充分执行第 2098 (2013)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并概要说明他打算如何沿以下三个思路改组特派团：加强在东部的行动力量；重新考虑特派团在未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地区的派驻力量；认识到联合国未来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开展的活动将归国家工作队负责。

11. 鲁滨逊特使从亚的斯亚贝巴通过电视会议方式向安理会通报情况，表示她此前在坎帕拉逗留了四天，率领一组来自联合国、非洲联盟、美国和欧洲联盟的代表出席 3·23 运动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之间的最近一轮会谈。她在谈到坎帕拉对话时说，谈判在 10 月 18 日加快速度，双方于次日就协定草案的多数条款达成共识。双方未能就 3·23 运动的大赦、解除武装和重返社会问题达成协议。她强调指出，在坎帕拉无论达成任何协定，都应把可持续性、有责必究和不赦免犯下危害人类罪或战争罪的人这几条原则作为基础。坎帕拉对话的完成将为结束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冲突铺平道路。她将继续同该区域各国政府合作，制定能够削减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各武装团体兵力的措施，并将协调为落实《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的议程所提供的国际支助。

12. 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促请该区域各国履行根据《框架》做出的承诺，不干涉别国内部事务，不支持武装团体，并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他说，本国和外国的“破坏分子”致使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许多地区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极不稳定，这些破坏分子除其他外，包括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上帝抵抗军、民主同盟军-解放乌干达民族军和“玛伊-玛伊”民兵。他表示，刚果民主共和国对坎帕拉对话做出承诺，并概述了该国政府为了推动政治、安保和社会经济改革所采取的措施。

13. 在随后的磋商中，安全理事会成员们表示充分支持科布勒特别代表和联刚稳定团以及鲁滨逊特使开展的活动。他们强调指出，对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危机，除了政治解决没有其他解决办法，并呼吁迅速完成坎帕拉对话，及时落实在《框架》之下做出的国家、区域和国际承诺。他们在这方面着重指出，对话成果应该导致 3·23 运动的彻底解除武装和解散，而且不应赦免犯下严重罪行的人。他们还强调消除其他武装团体所构成威胁的重要性。

14. 10 月 25 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埃尔韦·苏和通报情况，他介绍了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不断恶化的安全局势，其原因是 3·23 运动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之间在北基伍再度爆发敌对行动。他说，3·23 运动使用重型武器袭击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的阵地。据报告，从刚果

民主共和国境内不明来源发射的一枚火箭落在卢旺达境内的一个居民点，联刚稳定团已请扩大联合核查机制就这些报告进行调查。成千上万的难民从 Kibumba 越境进入卢旺达。安理会成员谴责恢复敌对行动和据称对卢旺达领土的炮轰。他们表示严重关注战斗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安理会成员们呼吁核查机制调查炮弹落在卢旺达境内的事件。他们呼吁所有方面实行最大克制，并尽最大努力缓和紧张局势。他们再次表示支持可持续的政治解决办法，并就此促请迅速完成坎帕拉对话。

15. 10月28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刚稳定团团长通报情况，介绍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战斗在最近的加剧。他报告了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和联刚稳定团的干预旅在过去几天对3·23运动采取的联合行动，并说该运动放弃了在南北基伍以及沿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边境的阵地。他告知安理会，有一个坦桑尼亚维和人员在行动中阵亡。特别代表说，联刚稳定团正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合作采取措施，防止3·23运动再次进入此前撤出的地区，并恢复这些地区的国家权力和公共服务。他还说，他于三天前启动了核查机制对据称炮击卢旺达领土的事件进行的调查，并继续同卢旺达当局接触，以防止爆发跨界战事。他虽然把最近的事态发展描述为可能是3·23运动在军事上的终结，但也着重指出寻求政治解决和紧迫完成坎帕拉对话的重要性。

16.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磋商后向新闻界发表谈话，最强烈地谴责3·23运动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北基伍袭击联刚稳定团，致使一名坦桑尼亚维和人员丧生。他们呼吁政府迅速调查这次事件，把犯罪者绳之以法。他们还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以及领土遭到炮轰的卢旺达有平民丧生表示哀悼。安理会成员们再次表示充分支持联刚稳定团，并呼吁各方与其充分配合。

几内亚

17. 10月23日，安全理事会在全体磋商中听取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杰弗里·费尔特曼通报情况，他介绍了几内亚在2013年9月28日立法选举后的最新局势和政治事态发展。安理会成员们于10月24日向新闻界发表谈话，赞扬几内亚人民和平参加选举进程。他们欢迎所有几内亚和国际行为体为观察选举和提供技术支持所进行的努力，并促请所有政治利益攸关方通过合法渠道来解决任何选举争端，并继续留在7月3日《协定》设立的后续行动委员会里。他们还促请各方毫不迟延地执行后续行动委员会的所有建议，并在最高法院认证选举结果期间实行克制，保持平静。

利比亚

18. 安理会成员们于10月4日向新闻界发表谈话，最强烈地谴责10月2日袭击的黎波里俄国大使馆的行为，这次袭击侵犯了外交房地，造成严重破坏。安理会

成员们对这次袭击深表关切，并强调必须把袭击者绳之以法，同时也提醒注意外交和领事房地不可侵犯的基本原则以及东道国的义务，包括 1961 年《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 1963 年《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规定的义务，即：采取所有适当步骤保护外交和领事房地，使其不被侵犯和破坏；防止以任何方式破坏这些使团的安宁或损害其尊严；防止任何袭击外交房舍、人员和领事官员的行为。

马里

19. 10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团长阿尔贝特·肯德尔斯通报情况，他介绍了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S/2013/582)。特别代表提请安理会成员们注意该国取得的两个重要成就，即，在 7 月和 8 月成功举行总统选举以及建立马里稳定团。他把这两项发展形容为在马里恢复和平与安全的积极迹象。他还详细介绍了该国仍然存在的多种安全和人道主义挑战以及马里稳定团面临的各种挑战，并呼吁迅速向马里部署更多的支助和增派几个营的兵力，以便马里稳定团快速有效地执行其任务。他说，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已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用以指导为满足北部地区最迫切的人道主义需求和早期恢复需求所采取的国际行动。发出的人道主义呼吁仅有 37% 筹集到资金，也就是说，在 4.77 亿美元的总额中仅筹到 1.77 亿美元，资金缺口为 3 亿美元。他促请安理会不要忽视马里局势的区域因素，为执行联合国萨赫勒区域综合战略提供政治和财政支持，以便从根本上解决该区域的问题。

20. 马里北部和解与发展部长 Oumar Diarrah 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了该国在上个月的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他说，由于安全局势极不稳定，需要所有马里之友保持注意，并需要国际社会再次承诺与恐怖主义和越境犯罪作斗争。他还呼吁国际社会，尤其是 5 月在布鲁塞尔举行会议的马里之友紧急筹集认捐，用以促进该国的经济发展。

21. 情况通报之后举行了闭门磋商，安全理事会成员们详细讨论了马里最近的政治事态发展和 2013 年 6 月 18 日政府与叛乱集团之间的《瓦加杜古协议》的执行情况。他们表示支持马里稳定团鉴于在最近的总统选举中发现的种种挑战，采取措施支持即将在马里举行的立法选举。他们还详细讨论了易卜拉欣·布巴卡尔·凯塔总统在就职演说中宣布的全国和平会谈的准备工作。

22. 10 月 23 日，安全理事会向新闻界发表谈话，最强烈地谴责不明身份的武装分子于 10 月 23 日在马里的 Tessalit 袭击马里稳定团，这次袭击致使几名乍得维和人员死亡，另有数名维和人员受重伤，并有一些平民丧生。

索马里

23. 10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常务副秘书长扬·埃利亚松通报索马里局势。他介绍了最近对索马里的访问，表示他首次在索马里工作已经过去

21 年，现在看到了一个新的索马里开始出现。他会晤了索马里最高领导层、非洲联盟和非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的代表、安保官员及其他对话者，与他们广泛讨论了民族和解问题。政府重申对联邦制和中央与各州分享权力的承诺。他促请总统继续努力进行政治沟通，并推动就国家未来的联邦制形式开展包容各方的对话。他强调了体制建设、法治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安理会商定，将于次月派一支联合国工作队前往索马里，就 2016 年的全国选举筹备工作所需支助提供咨询。

24. 常务副秘书长介绍了 2013 年 10 月 14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3/606) 所载非洲联盟和联合国派往索马里的联合访问团提出的各项建议，这次访问的目的，是为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确立基准，并对非索特派团和索马里国家安全部队进行评估。他说，联合访问团建议加强非索特派团的能力，包括增兵和提供更多的航空资产，使其能够对付不断加剧的来自青年党的威胁，并向索马里国家安全部队提供非致命性后勤支助。他提到秘书长的相关建议，请安理会授权部署一支联合国警卫部队来保护联合国地点，直至索马里国家部队承担起责任。他还向安理会通报了联合访问团为部署联合国维和特派团所确定的基准，部署该特派团是为了最终把责任全部移交索马里安保机构而向前迈出的一步。这些基准尤其包括：签订政治协定，最终落实联邦设想并组建行政部门和各州；通过地方行政当局把国家权力扩展到收复地区；通过一项全面战略削弱青年党；提高索马里军队和警察的能力；联邦政府同意部署该特派团。

25. 常务副秘书长在谈到秘书长关于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武装抢劫情况的报告 (S/2013/623) 时说，安全、发展和治理因素发生的变化尚不足以威慑罪犯，使其不敢袭击船舶，把水手扣押为人质。需要一项全面战略来保持安全成果，并解决导致索马里海盗问题的根本原因。他促请索马里联邦政府加快根据第 2093 (2013) 号决议提交报告，说明该国安全部队的结构以及为确保武器和军事装备的安全管理相关的问责所采取的措施。

26. 索马里副总理兼外交部长福世尤·优素福·哈吉·阿丹女士在安理会发言时说，该国尽管取得了很大进展，但仍易受国内和外部威胁的损害，为了保持迄今取得的成就，需要向非索特派团提供更广泛的国际行动支助。通过加强非致命性后勤支助，将使索马里能够创造为可持续和平和发展所必不可少的安全条件。她强调，无论增加任何支助，均不得附加特定的时间表，并认为，为了威慑恐怖分子，加强索马里机构和公共安全，确保有效的治理以及在 2016 年举行大选，必须消除在承诺向非索特派团提供的支助与特派团行动速度之间的巨大差距。

27.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随后的闭门磋商中表示，同意非洲联盟和联合国联合访问团关于加强非索特派团能力的建议，并同意秘书长关于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武装抢劫情况的建议。虽然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向索马里国家安全部队提供全面联合国后勤支助的重要性，但另一些成员以该国当前的局势和这类支助有可能给其他

局势树立的先例为理由，对这个建议表示保留。成员们就以下两个问题交换了意见：把这些支助限于通过一个联合国信托基金，使用自愿供资提供食物、药品和燃料援助的可行性；优先考虑集中力量增加向索马里提供双边军事支助。

苏丹和南苏丹

28. 10月10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和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指挥官约翰尼斯·特斯法马里亚姆少将通报情况，他们介绍了苏丹与南苏丹之间关系的最新变化和阿卜耶伊局势。

29. 副秘书长说，9月3日的总统峰会之后，苏丹与南苏丹之间双边关系的气氛仍是积极的。过境石油运输已经恢复，双方举行了一系列会议来落实峰会的各项决定，包括开放边界贸易口岸和提供签证便利。然而，在安全问题上，包括在确定非军事化边界安全区的中线问题上，没有取得任何实质进展。他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了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397次会议和苏丹-南苏丹协商论坛第6次会议的成果，这两次会议分别于9月23日和27日在纽约举行。

30. 副秘书长在谈到阿卜耶伊时说，随着雨季即将结束，米塞里亚人开始迁移，并由于恩哥克-丁卡人部族群积极筹备定于10月份举行的单方面全民投票，当地局势可能恶化。他对在建立阿卜耶伊临时机构和确定该地区最后地位方面未见任何进展表示遗憾。他强调，这两个国家迫切需要落实9月3日总统峰会的决定，加速执行2011年6月20日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

31. 他在谈到苏丹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局势时说，10月1日，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方)(苏人解(北方))宣布结束单方面停火。没有任何关于重新爆发战事的报告，在恢复苏丹政府与苏人解(北方)之间的直接对话方面也没有任何进展。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正在与双方谈判，以克服分歧和能够按计划于11月5日发起一次为期两个星期的小儿麻痹症免疫运动，为这两个州的165 000多个儿童接种疫苗。他强调，安全理事会有必要向双方发出相关讯息。

32. 联阿安全部队指挥官在谈到秘书长最近关于阿卜耶伊局势的报告([S/2013/577](#))时说，在报告所述期间，该地区的安全局势大致平静，但仍然非常难以预测。由于在建立阿卜耶伊地区联合机构方面没有具体进展，形成了危险的政治和行政真空。恩哥克-丁卡人与米塞里亚人两个部族之间的关系日趋紧张，原因是前者计划于10月份单方面举行全民投票。自恩哥克-丁卡人最高酋长于2013年5月4日被杀害后，若干次重新召开阿卜耶伊联合监督委员会会议的尝试都未成功。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继续按照苏丹与南苏丹商定的2013年3月8日实施计划运行。该机制的全面运行所面临的一个主要障碍，是两国未能商定非军事化边境安全区中线的位置。

33.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重申对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和联阿安全部队的全面支持。他们欢迎苏丹与南苏丹之间关系中的积极气氛，呼吁执行 9 月 3 日峰会的决定，尤其是关于阿卜耶伊的决定。成员们对如期在 11 月 5 日发起小儿麻痹症免疫运动方面缺乏进展一致表示关切。他们普遍同意，把纯粹人道主义的行动政治化是不能令人接受的。

34. 10 月 11 日，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向新闻界发表谈话，对小儿麻痹症在南科尔多凡各地蔓延的威胁迫在眉睫和在非洲之角的不断爆发表示震惊和严重关切。他们呼吁苏丹政府和苏人解(北方)按照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的提议，紧迫地解决分歧，落实为尽快开展小儿麻痹症免疫运动所必需的技术性计划，包括安全通道，以便如期于 11 月 5 日在南科尔多凡和青尼罗开始为时两个星期的免疫运动。

35. 10 月 14 日，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中最强烈地谴责不明身份的武装分子于 10 月 11 日在北达尔富尔的 El Fasher 袭击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一名军事观察员，致使该赞比亚军事观察员被杀，并谴责不明身份的武装分子于 10 月 13 日在西达尔富尔的 El Geneina 袭击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一支车队，致使三名塞内加尔维和人员被杀，一名受伤。

36. 10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主管维和行动助理秘书长埃德蒙德·穆莱特通报 10 月 11 日和 13 日袭击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员的事件。

37. 10 月 23 日，安全理事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问题联合特别代表兼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负责人穆罕默德·伊本·查巴斯通报情况。他对达尔富尔的安全局势以及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人道主义人员所受威胁表示严重关切。他说，达尔富尔的局势更趋复杂，原因包括部落间冲突在该地区继续肆虐，造成大量平民伤亡和大规模流离失所，也包括政府部队与非签署方运动之间的冲突。达尔富尔混合运动为了缓和冲突，与区域、国家和地方当局密切合作，争取在冲突的部落集团之间达成和解。虽然已经达成了一些停止敌对行动的协议，但局势仍然危机四伏。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向受影响社区提供救济援助的问题，他提到一些不准进入、限制行动和设置繁琐手续障碍的事例，但也指出，与该行动执行的巡逻和护送任务的数目相比，这些限制所占比例相当低。联合特别代表介绍了《多哈达尔富尔和平文件》的最新执行情况，向安理会成员们通报说，自从在 4 月举行捐助方会议以来，各签署方一直在集中力量建立执行《达尔富尔发展战略》的结构性机制。他还报告了在达尔富尔当地开展对话和协商的进展情况以及他与各非签署方运动之间的接触，这些接触的目的，是为了找到推动达尔富尔和平进程的共同基础，其中包括 8 月 22 日至 27 日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阿鲁沙与正义与平等运动领导人吉布里尔·易卜拉欣和苏丹解放军明尼·米纳维派举行初步协商。

38.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埃尔韦·苏和介绍了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报告(S/2013/607)的主要内容，他说，尽管情况很艰难，但该行动仍恪守承诺，向平民提供亟需的保护，帮助送交援助和支持和平进程，联合国将继续与该行动、非洲联盟和其他伙伴一道努力，确保在达尔富尔的维和人员能够有力、切实和高效率地执行任务。

39. 苏丹常驻代表表示，该国政府非常关注并谴责各反叛运动在达尔富尔对平民和维和部队犯下的绑架和屠杀罪行。他欢迎穆罕默德·伊本·查巴斯努力劝说拒绝参加和平进程的运动参加该进程。他促请安全理事会确保这些努力取得成功，为此影响各非签署方运动，使其尽快坐到谈判桌前，以恢复达尔富尔的和平与安全。他说，在向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员发放签证方面进展很大，并确认，苏丹政府决心帮助该行动最有效地执行其任务。

40.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闭门磋商中对袭击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维和人员并造成其伤亡的情况达到史无前例的严重程度一致表示严重关切，呼吁迅速开展调查，把袭击者绳之以法，并强调必须采取更多措施来增加联合国人员的安全和保卫。他们欢迎查巴斯联合特别代表努力推动执行《多哈达尔富尔和平文件》和在达尔富尔当地开展内部对话和协商。一些安理会成员对苏丹政府给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工作设置障碍表示关切，并强调，该国政府有责任确保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员的安全。一些安理会成员还表示关注《多哈文件》在执行中遇到各种困难，未能给达尔富尔带来所期望的和平。另一些安理会成员认为，《多哈文件》在执行中遇到的主要障碍之一，是各非签署方运动拒绝参加和平进程，继续追求改变政权。他们呼吁对阻碍和平进程者实行制裁。还有安理会成员表示，如果满足达尔富尔的发展需求，并确保各部族可以公平地利用自然资源，将对安全局势产生积极影响。

41. 10月24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塔耶-布鲁克·泽里洪通报苏丹与南苏丹之间关系。他报告说，双边关系于过去两个星期在某些方面继续改善，但仍有一些未决问题有待解决。两国总统于10月22日在朱巴举行了会议。根据这次峰会的公报，他们就2012年9月《合作协定》的各个方面举行了坦率、诚恳和富有成果的讨论，特别是商定：加快确定非军事化边境安全区的中线；继续共同努力争取实现债务减免、取消经济制裁和加强两国发展；加快使各石油监测和出口委员会开始工作；加快建立阿卜耶伊行政机构、议会和警察机关。

42. 助理秘书长把这次会议称为积极的事态发展，但指出，尚未就阿卜耶伊的最后地位取得任何进展，其主要原因是两个总统都受到各自国内的压力。他还强调指出，在建立阿卜耶伊临时机构方面缺乏进展。他在谈到阿卜耶伊地区的局势时说，整个恩哥克-丁卡人部族正积极筹备在月底举行一次全民投票。10月18日，恩哥克-丁卡人民大会通过一项宣言，确认它打算举行这样一次全民投票。非洲

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朱巴的总统会议之前于 10 月 21 日通过了一项新闻谈话，呼吁两位总统抓住峰会提供的机会，采取切实步骤来克服阿卜耶伊的当前挑战，重申必须加速执行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并吁请双方避免任何可能有碍于在寻求持久解决办法方面取得进展的单方面行动和声明。

43. 关于苏丹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局势，助理秘书长说，苏丹政府宣布从 11 月 1 日开始实行两个星期的单方面停火，以便能够于 11 月 5 日开始小儿麻痹症免疫运动。他还说，在恢复双方之间陷入停顿的会谈方面未见任何进展，并警告说，随着雨季的结束，有可能再次爆发敌对行动。

44.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发言中表示，欢迎朱巴总统峰会取得的成果以及苏丹和南苏丹双边关系中的积极气氛。与此同时，他们异口同声地对阿卜耶伊地区极不稳定的局势表示严重关切，并紧迫地促请所有有关方面不采取任何可能加剧紧张或妨碍解决办法的单方面行动。他们欢迎两位总统承诺加速建立阿卜耶伊行政机构、阿卜耶伊议会和阿卜耶伊警察局；呼吁落实该承诺；回顾指出，他们在第 2046 (2012) 号决议中决定，双方必须立即恢复由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主持的谈判，就阿卜耶伊的最后地位达成协议。一些安理会成员谴责恩哥克-丁卡人打算举行单方面全民投票，并表示，这样做将使所有成就受到无法弥补的破坏。安理会成员们还呼吁采取切实步骤解决债务减免、取消经济制裁和向苏丹和南苏丹提供援助的问题，以帮助改善双边关系，并为解决未决问题创造有利条件。

45. 10 月 25 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通报南苏丹琼格莱州的局势。他报告说，10 月 20 日，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从南苏丹当局那里获悉，在琼格莱州 Twic East 县的一些地方发生对平民的致命袭击，致使很多丁卡人伤亡。幸存者说，袭击者穿着军服，使用了重型武器。据信这些袭击是戴维·亚乌·亚乌领导的穆尔勒人反叛民兵所为，但亚乌本人坚决否认。副秘书长还向安理会通报了南苏丹特派团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为撤出受伤的平民、评估袭击造成的人道主义和人权影响以及确定袭击者的身份所采取的措施。他说，政府在袭击发生后向该地区部署军事和警察部队，以切实保护脆弱的社区，这种反应令人鼓舞。此外，南苏丹总统发表了一项声明，谴责这些袭击，并再次呼吁开展对话和赦免反叛分子。

46.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对最近在琼格莱州对平民采取暴力的事件深表关切，呼吁迅速开展调查，把袭击者绳之以法。一些安理会成员提到，政府在该地区的安保力量薄弱，并强调，政府担负着保护平民的主要责任。他们还呼吁政府采取通盘方式来消除造成琼格莱州不稳定的根本原因。安理会成员们对南苏丹特派团为执行其大力保护平民的任务所采取的措施，包括预警、快速反应和遏制暴力措施，提出一些问题。

西撒哈拉

47. 10月30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负责西撒哈拉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团长沃尔夫冈·魏斯布罗德-韦伯和负责西撒哈拉问题秘书长个人特使克里斯托弗·罗斯通报情况。特别代表说，西撒哈拉局势在报告所述期间保持稳定。自从在4月通过第[2099\(2013\)](#)号决议以来，西撒特派团的活动地域已经扩大，并有希望取得更多进展。建立信任措施的执行工作和特派团的停火监测活动都出现进展。

48. 个人特使向安全理事会成员们通报了他于10月12日至26日对该区域的访问。他说，所有对话者都确认，承诺与联合国一道努力，寻求政治解决办法，但同时也重申坚持自己的立场。他赞成寻求可以共同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并强调必须促进冲突各方自己对和平进程的自主权，表示仅仅做到没有战争还不够。他将继续采用新的方法，其中包括进行“穿梭外交”，以便他与每一方和邻国私下磋商，争取就一项可能的折衷办法或各方同意的解决办法的主要内容取得进展。

49. 大多数安全理事会成员在发言中强调，必须为冲突找到可以共同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另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摩洛哥提出的自治计划。安理会成员们欢迎摩洛哥继续努力改善西撒哈拉的经济、社会和人权状况。一些成员促请进一步改善这方面的情况。有些安理会成员对阿尔及利亚境内廷杜夫难民营居民的状况表示关切，要求对这些居民进行一次难民登记。一些代表团提到整个萨赫勒区域的局势及其对冲突的影响。

三. 中东

黎巴嫩

50. 10月24日，安全理事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59\(2004\)](#)号决议秘书长特使泰耶·勒厄德-拉森通报情况，他介绍了秘书处的半年期报告([S/2013/612](#))。他说，在报告所述期间，第[1559\(2004\)](#)号决议所载各项主要规定的执行工作未见任何进展，黎巴嫩的安全与稳定所受威胁在该期间不断增加，其中包括为使该国不卷入叙利亚危机所作的努力遇到挑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冲突继续给黎巴嫩的安全与稳定带来直接和间接影响。在报告所述期间，黎巴嫩还发生了破坏性的恐怖事件，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包括巴勒斯坦人在内的难民人数也大大增加，在10月1日已超过800 000人。米歇尔·苏莱曼总统再次呼吁黎巴嫩各方不要卷入叙利亚危机并尊重《巴卜达宣言》。考虑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当前的冲突，在报告所述期间，双方都没有采取任何具体步骤来划定和标明两国边界。仍有关于双向贩运武器的报告。

51. 特使还报告说，黎巴嫩议会于5月31日以该国紧张的安全局势为理由，通过表决把其任期延至2014年11月20日，从而推迟定于6月举行的选举。正在继续努力组成政府，在报告所述期间恢复了全国对话。

52.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发言中对执行第 1559(2004) 号决议的工作缺乏进展深表关切，强调指出各方都必须履行其国家义务。安理会成员们痛惜叙利亚冲突对黎巴嫩产生溢出效应，特别是在该国引起族群间暴力和人道主义危机，并呼吁叙利亚冲突各方尊重黎巴嫩的中立。一些成员强调，必须完成叙利亚-黎巴嫩边界的划定工作，因为这对制止该地区的军火走私至关重要。很多成员谴责在 Ghajar 村北部和蓝线以北的一个毗邻地区驻扎外国军队以及继续侵犯黎巴嫩领空，并呼吁结束这些侵犯行为。一些安理会成员还对组成新政府、就新的选举法达成共识和恢复全国对话的工作缺乏进展表示痛惜。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53. 10月22日，安全理事会在“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议程项目下举行公开辩论。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说，这次会议举行之际，正在同时就眼下的危机和该区域的长期紧张根源进行积极的外交活动和讨论，所涉问题包括叙利亚冲突、中东和平进程和有关核扩散的问题。他在谈到以巴冲突中的最新事态发展时说，9月27日，四方的负责人在纽约举行了17个月来的首次会议。参加会议的还有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首席谈判代表，两人就谈判的进展情况作了联合通报，重申他们对达成一项全面的永久地位协定作出个人和官方承诺，并请四方和国际社会提供支持。他们两人都强调，其共同目标是以两个民族两个国家的设想为基础结束冲突。9月25日，协调对巴勒斯坦人提供国际援助特设联络委员会举行部长级会议，表示完全支持当前的和平谈判。虽然谈判已经令人高兴地加紧进行，但最近仍发生了安全事件和冲突，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对此表示痛惜，并重申联合国发出的明确呼吁，要求所有方面不采取暴力和煽动行为，加强平静的局面，并扭转有害的趋势，以保持政治进程中刚刚出现的一线希望。他说，以色列进行的定居活动对和平构成障碍并违反国际法。他还对建造从加沙通往以色列的地地道表示关切，这一行动违反了2012年11月的停火协议。他着重指出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面临的严重财政困难，并强调，由于其教育、保健和扶贫工作的预算有4800万美元的赤字，向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巴勒斯坦国的500多万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基本服务受到威胁。

54. 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在谈到黎巴嫩时说，该国的安全局势仍受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跨界炮火的影响，很多人因此伤亡。在贝鲁特南郊部署了大量黎巴嫩军队和安全部队，以取代真主党负责那里的安全，此外在黎波里也部署了大量部队。他向安理会通报说，鉴于叙利亚危机对黎巴嫩造成多重影响，秘书长于9月25日借联大开会之机召开了一次高级别发起会议，建立黎巴嫩国际支助组，该支助组重申了对黎巴嫩的稳定和不介入政策的国际支持，并鼓励向黎巴嫩武装部队、难民、收容社区和黎巴嫩政府提供援助。

55. 他在谈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时强调指出，虽然在化学武器档案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其本身绝对无法结束叙利亚人民的令人震惊的苦难。他重申，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恢复和平的唯一途径，是发起一个包容各方、由叙利亚人领导的政治进程。在所有层面都进行了艰苦的工作，以便在 11 月中旬召开日内瓦会议，来帮助叙利亚各方发起一个政治进程，以便就如何充分执行 2012 年 6 月 30 日日内瓦公报达成协议，并通过共识建立具有充分行政权力的新的过渡治理机构。戈兰的局势仍然多变，阿拉伯叙利亚武装部队与反对派武装成员当前正在隔离区内激战，危及以色列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停火。

56. 很多安全理事会成员欢迎中东和平进程最近取得的进展。成员们还集中讨论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内不断恶化的暴力和人道主义局势，多数成员强调，政治解决办法是结束危机的唯一持久途径。他们还表示支持召开第二次日内瓦会议，并对拖延表示关切。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追究所有暴力行为的责任，另一些则重申，为各方提供军火无助于结束冲突。成员们还对叙利亚危机对黎巴嫩和整个区域的稳定和安全产生越来越大的影响表示关切。

中东(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57. 10 月 2 日，安全理事会通过主席声明 ([S/PRST/2013/15](#))，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迅速严重恶化深感忧虑。安理会谴责所有不让人道主义人员和物资进出的行为，并敦促各方，特别是叙利亚当局，采取一切适当步骤，协助联合国、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参与人道主义救济活动的所有人道主义行为者开展工作，立即为叙利亚受影响的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安理会特别敦促叙利亚当局立即采取步骤，协助扩大人道主义救济行动的范围，消除官僚主义屏障和其他障碍。安理会还敦促各方采取一切适当步骤，确保联合国人员、联合国专门机构人员和其他所有从事人道主义救济活动的人的安全和安保；立即实现医疗设施、学校和供水站的非军事化；不把民用物体作为攻击目标；商定进行人道主义停火的方式以及主要路线，以便人道主义援助能够安全和不受阻碍地通过。安理会表示感谢邻国和该区域各国，特别是埃及、伊拉克、约旦、黎巴嫩和土耳其做出重大努力，收容逃离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 200 多万名难民。安理会敦促所有会员国迅速响应联合国的人道主义呼吁，满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人、特别是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邻国中的叙利亚难民迅速增加的需求，并确保所有认捐全部兑现。安理会重申认可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日内瓦公报([第 2118\(2013\)](#)号决议附件二)，要求各方做出努力，立即全面执行该公报。

58. 10 月 10 日，安理会在闭门磋商中听取秘书长办公厅主任苏珊娜·马尔科拉通报第 [2118\(201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她概述了 10 月 7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3/591](#)) 按照决议的要求，就联合国在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计划方面所起作用提出的主要建议。她向安理会通报说，9 月 14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联合国交存了加入《化学武器公约》的文书，并宣布将在《公

约》对该国生效之前暂时予以适用。10月1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的一支联合先遣队抵达大马士革，开始按照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第 2118(2013)号决议开展活动。禁化武组织/联合国的联合先遣队的迅速部署之所以成为可能，归功于两个组织的密切协作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的配合。10月6日，联合先遣队进行了第一次核查访问，监督叙利亚人员销毁了化学武器物资，包括导弹弹头、空投炸弹以及混合和灌装设备。办公厅主任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秘书长关于建立禁化武组织-联合国联合特派团的建议，这个建议是秘书长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进行密切协商之后提出的，目的是尽可能以最安全和最可靠的方式及时消除叙利亚的化学武器计划。她说，两个组织将在各自的具体主管领域开展工作，并使其工作相互补充，该特派团将由一个副秘书长级别的文职特别协调员率领，其责任是全面协调联合特派团的工作并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反对派团体和国际社会联络。她补充说，虽然每个组织将自行为本组织的人员和任务提供资金，但都将建立一个分开但是互补的信托基金，用以帮助为禁化武组织的活动提供经费。她在进一步介绍时说，联合特派团的工作将分为以下三个阶段：进行初步核查；在 11 月 1 日前完成对所有化学武器生产和储存设施的初步视察；支持、监测及核查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前消除化学武器计划的工作。她请安理会不会同意这项建议。

59. 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发言中赞扬联合国和禁化武组织迅速采取步骤执行第 2118(2013)号决议，并表示支持秘书长关于建立禁化武组织-联合国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计划联合特派团的建议。他们敦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充分配合联合特派团的工作。一些安理会成员指出，在建立联合特派团的时候必须考虑地域平衡，而且考虑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的配合程度，并为了防止其他冲突方获得其化学武器，必须得到该国政府的事先同意。一些成员强调指出，销毁叙利亚的化学武器并不能消除冲突的根源，因此，主要重点应该是政治进程和召开定于 11 月中旬举行的第二次日内瓦会谈。

60. 在 2013 年 10 月 11 日安理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13/603)中，安理会授权建立禁化武组织-联合国联合特派团，以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化学武器计划。

61. 10 月 25 日，安全理事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瓦莱丽·阿莫斯通报情况，她报告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和 10 月 2 日主席声明(S/PRST/2013/15)的落实情况。她遗憾地说，尽管安理会对人道主义局势的迅速大幅度恶化表示震惊，并呼吁紧迫增加人道主义行动，但全国各地的战事继续加剧，对平民造成的影响每天都在加重。她说，她的办公室不断接到报告称，政府和反对派在人口密集地区建立阵地，民用基础设施被占据和受到不分目标的袭击，这些设施包括学校、医院、发电厂和供水站。联合国机构和伙伴继续在全国各地极其危险和困难的条件下工作，向数以百万计的

人提供经常性的人道主义援助。尽管做了最大努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内的人道主义应急援助与不断增加的需求相比，仍然严重不足。估计有 250 万人陷身难以进入和被包围的地区，无法向他们提供援助。她对政府在为扩大人道主义救济行动提供便利以及取消行政手续障碍和其他障碍方面缺乏突破表示非常遗憾，并重申，如果整个安理会和对各方有影响力的单个安理会成员不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和反对派团体施加切实和持续的实地压力，就不可能取得更多进展。

62. 情况通报之后举行了闭门磋商，安全理事会成员们在磋商中对叙利亚冲突的双方都没有落实 10 月 2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表示严重关切。他们强调，迫切需要停止敌对行动，以便能够向受影响民众紧迫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并呼吁各方履行其保护平民的义务。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对各方施加更大压力，并提到通过一项安理会决议，用以加强 10 月 2 日主席声明发出的呼吁。

四. 亚洲

阿富汗

63. 10 月 10 日，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 [2120 \(2013\)](#) 号决议，决定把对国际安全援助部队(安援部队)的授权延长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并请安援部队领导层通过联合国秘书长，定期向安全理事会通报部队任务的执行情况，包括及时提交季度报告和在 2014 年 12 月提交其最后报告，后者应是一份全面报告。安理会确认阿富汗当局有责任在该国全境保障安全和法律秩序，强调安援部队在协助阿富汗政府改善安全局势和建立自己的安全能力方面所起作用，并欢迎阿富汗政府同安援部队合作。安理会表示严重关注阿富汗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有大量伤亡，其中大多数而且越来越多的伤亡是塔利班、基地组织、其他暴力极端主义团体和非法武装团体造成的，并回顾妇女在和平进程中发挥重大作用。安理会强调必须保护妇女和女孩的权利。安理会还欢迎阿富汗政府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做出决定，让北约努力在 2014 年后继续为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提供培训、咨询和协助，指出如《阿富汗问题芝加哥首脑会议联合宣言》第 14 段所述，任何新任务都应有合理的法律依据。

马尔代夫

64. 10 月 2 日，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奥斯卡·费尔南德斯-塔兰科在关于“任何其他事务”的闭门磋商中向安全理事会成员们通报情况，介绍了 9 月 7 日第一轮总统选举后马尔代夫的最新政治事态发展和日益紧张的局势，并介绍了联合国为监测该国局势和使其平静下来而采取的行动。

五. 拉丁美洲

海地

65. 10月10日，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 2119 (2013) 号决议，确认海地采取步骤以实现稳定，关切地注意到定于 2013 年晚些时候举行的选举的筹备工作出现拖延，呼吁海地政府和所有相关行为体根据《海地宪法》迅速举行自由、公正、包容各方的可信选举。安理会着重指出，需要进一步加强海地的司法和监狱体制，并重申国家警察发挥重要作用，同时确认海地仍然面临重大人道主义挑战。安理会重申需要在保障安全的同时，实现社会和经济发展，注意到海地政府目前为控制和消除霍乱流行做出的努力。安理会强调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在确保该国稳定与安全方面发挥重大作用，赞扬联海稳定团继续协助海地政府维持一个安全稳定的局面，决定将联海稳定团任务期限延长到 2014 年 10 月 15 日，并打算继续延长。安理会还决定把联海稳定团的总兵力削减至最多不超过 5 021 名官兵，并申明对兵力配置做出调整时所依据的因素应特别包括实地的总体安全情况，同时考虑到维持一个安全与稳定环境的重要性、海地国家能力的加强以及社会和政治现实对海地稳定和安全产生的影响。安理会确认，海地当局在维持本国稳定和安全方面正担负越来越多的责任，同时呼吁联海稳定团维持迅速把部队部署到该国全境的能力。

66. 一名安理会成员在决议通过后发言，对在一个最近没有任何军事冲突的国家维持 5 000 名维和军人的可持续性提出疑问，强调说，一些任务如果由其他联合国实体来管理，效果会更好。这个安理会成员还强调，需要把联海稳定团的速效任务转给其他联合国机构和基金，以确保向海地提供的国际支助的连续性，同时使稳定团本身能够集中力量为该国营造一个安全和稳定的环境。

六. 专题和一般议题

安全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67. 10月30日，安全理事会通过了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 (A/68/2)，所述期间为 2012 年 8 月 1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美国作为 2013 年 7 月安理会轮值主席，担负起草 2013 年报告的任务。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合作

68. 在安全理事会于 10 月 3 日至 9 日访问非洲期间，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于 10 月 8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的非盟总部举行了第 7 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阿塞拜疆和赤道几内亚分别以 10 月份安理会轮值主席和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代主席的身份任会议共同主席。会议议程上有以下六个议题：大湖区、苏丹和南苏丹、索马里、中非共和国、萨赫勒区域、加强非洲联盟与联合国之间伙伴关系。总地讲，两个理事会在原则上就以下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对这些国家

和区域的局势所作诊断、所需要的伙伴关系、在受冲突影响的国家实现持久和平的解决办法。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尤其评估了非盟与联合国在促进和维护非洲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情况。两个理事会欢迎迄今的进展，强调必须继续努力，同时加强战略和操作两个层面的现有伙伴关系，以确保加强联合优势和一致性，并更有效地克服非洲大陆所面临的不断变化的和平与安全挑战。双方商定于 2014 年 6 月在纽约举行第 8 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会议通过了一项联合公报，后来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 ([S/2013/611](#))。

69. 10 月 28 日，安全理事会结合审议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合作”的项目，举行了一次关于加强联合国和伊斯兰合作组织之间的合作伙伴协同作用的高级别会议。阿塞拜疆外交部长埃利马尔·马梅德亚罗夫担任会议主席，联合国秘书长和安理会成员国的高级别代表参加了会议。

70. 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在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时说，联合国和伊斯兰合作组织正在就很多问题密切合作，这些问题既包括预防冲突和解决冲突，也包括反恐怖主义，既包括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也包括文化间对话和可持续发展，并涉及具体地区，包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中东和平进程、缅甸、阿富汗和苏丹，这种合作在这些地区至关重要。他指出，在加强两个组织的合作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渠道包括正式的伙伴关系协定和联合工作计划、工作人员交流以及进行联合调解，并强调必须深化两个组织的战略对话。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埃克麦尔丁·伊赫桑奥卢在对安理会讲话时说，这次会议的召开显示了安理会对联合国与伊斯兰合作组织之间合作的重视。他还表示，伊斯兰合作组织将其新的温和与现代化构想和使命作为出发点，继续在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促进冲突后重建、消除人道主义危机、与恐怖主义作斗争以及促进其成员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将此作为对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努力做出的一项重要贡献。伊斯兰合作组织在很多场合表示，愿意建立与联合国之间的有效伙伴关系，以加强在所有领域的合作，并逐步发展对争端和刚冒头的危机的早期应对措施。一些安理会成员欢迎伊斯兰合作组织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贡献，赞扬其承诺深化与联合国的伙伴关系。他们详细说明了自己关于各个区域的具体问题、危机和主要问题的看法和立场，强调迫切需要加强联合国与包括伊斯兰合作组织在内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71. 作为这次会议的成果，安理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 ([S/PRST/2013/16](#))，其中特别包括以下内容：确认并进一步鼓励伊斯兰合作组织积极协助联合国的工作；确认两个组织继续在缔造和平、预防性外交、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领域中开展对话；指出，在推动和协助解决以巴冲突、根据 2012 年 6 月 30 日日内瓦公报通过政治途径解决叙利亚冲突以及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推动解决其他冲突方面，联合国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目标是相同的；注意到两个组织都

承诺促进全球对话以增进宽容与和平，并呼吁加强合作，以加强不同国家、文化和文明间的相互了解；确认必须加强与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合作，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非洲的和平与安全

72. 10月31日，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执行理事会的国际刑事法院联络小组举行非正式互动对话，讨论2013年10月21日肯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3/624](#))中提出的请求。

与国际法院院长举行的非公开会议

73. 10月28日，安全理事会在非公开会议上审议了题为“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的议程项目。安理会成员们听取了国际法院院长彼得·通卡的情况通报，并与他交换了意见。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74. 10月18日，安全理事会结合对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报告([S/2013/525](#))的审议，就受冲突影响的局势中的妇女、法治和过渡司法专题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秘书长在发言中说，妇女参加和平努力是一个性别平等和人人得享人权的问题，是实现可持续和平、经济复苏、社会凝聚力和政治合法性的关键。他还强调，在2015年纪念第[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五周年之前，必须取得切实成果，使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妇女和女孩的生活大幅度改观。副秘书长兼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执行主任普姆齐莱·姆兰博-恩格库卡女士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她呼吁努力结束侵害妇女的罪行不受惩罚的情况。参加公开辩论的包括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非政府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工作组的代表、北约秘书长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特别代表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性别平等问题高级顾问。

75. 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2122\(2013\)](#)号决议，其中确认需要在自身工作中不断执行第[1325\(2000\)](#)号决议，表示打算进一步重点注意妇女在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工作中的领导作用和参与问题。安理会确认，需要有关于武装冲突对妇女和女孩的影响、妇女在建设和平中的作用以及和平进程和解决冲突涉及的性别平等问题的及时信息与分析，欢迎副秘书长/妇女署执行主任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多定期向安理会通报涉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情况。安理会请秘书长及其特使和特别代表(联合国特派团团长)作为定期情况报告的一部分，向安理会通报在邀请妇女参加讨论预防和解决冲突、维护和平与安全以及冲突后建设和平问题方面的最新进展。安理会请所有调查安理会议程所列局势的联合国调查委员会在其情况通报中列入关于武装冲突对妇女和女孩所产生影响的信息。安理会重申打算在2015年进行一次高级别审查，以评估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在

执行第 1325 (2000) 号决议方面的进展，重新作出承诺，并消除在执行第 1325 (2000) 号决议过程中出现的障碍和制约因素。

工作方式

76. 10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落实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S/2010/507)” 的议程项目下举行公开辩论。这次会议得到广泛参与，发言者们提出了一些建设性和务实的提议，表明会员国非常关心安理会的工作方式。会议集中讨论了以下问题，以找到在其所涉方面实现改进的办法：透明度；与非安理会成员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区域和次区域机构以及联合国相关机构的互动；安理会的整个效率。会议为安理会提供了一个机会，在来自更多会员国的感兴趣代表团的参与下审查 S/2010/507 号文件所载说明和安理会随后通过的各项说明的落实情况，查明积极的趋势以及提高效率和透明度的新做法，并消除任何不足和在需要进一步改进的具体方面实现改进。
